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ONLY ELECTRONICS HOLDINGS LIMITED

通力電子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249)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通力電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一日（星期四）上午十時三十分假座香港新界沙田香港科學園科技大道東22號22E大樓8樓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藉以考慮及酌情通過下列普通決議案（無論有否修訂）：

普通決議案

1. 「動議

- (a) 批准、確認及追認修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六日之通函（「**通函**」）所載買賣(2019)主協議（定義見通函，該協議之副本已提呈大會並註有「A」字樣及由大會主席簡簽，以資識別）項下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五日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之年度上限；及
- (b) 授權任何一名或多名本公司董事（「**董事**」）在其認為必要、適宜或權宜之情況下，就進行上述修訂買賣(2019)主協議或據此擬進行之交易項下之年度上限或使之生效或與其有關而採取任何步驟及簽立有關其他文件。」

2. 「動議

- (a) 批准、確認及追認通函所載之財務服務 (2019重續) 主協議 (定義見通函)、其項下之條款及交易 (其副本註有「B」字樣並由大會主席簡簽，以資識別) 連同有關交易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財政年度之相關建議年度上限；及
- (b) 授權任何一名或多名董事在其可能認為必要、適宜或權宜之情況下，就進行財務服務 (2019重續) 主協議或據此擬進行之交易或使之生效或與其有關而代表本公司簽署及簽立有關其他文件或補充協議或契據，以及完成一切有關事宜及採取一切有關行動。」

3. 「動議

- (a) 批准、確認及追認通函所載之買賣 (2019重續) 主協議 (定義見通函)、其項下之條款及交易 (其副本註有「C」字樣並由大會主席簡簽，以資識別) 連同有關交易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財政年度之相關建議年度上限；及
- (b) 授權任何一名或多名董事在其可能認為必要、適宜或權宜之情況下，就進行買賣 (2019重續) 主協議或據此擬進行之交易或使之生效或與其有關而代表本公司簽署及簽立有關其他文件或補充協議或契據，以及完成一切有關事宜及採取一切有關行動。」

代表董事會
主席
廖騫

香港，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六日

附註：

1. 凡持有兩股或以上股份且有權出席大會及於會上投票之本公司股東均有權委派一名以上代表代其出席及投票。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2.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隨附股東特別大會適用之代表委任表格。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之授權書（如有）或經由公證人證明之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最遲須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方為有效。股東填妥並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仍可親身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在此情況，其代表委任表格將視作已撤銷論。
3. 為釐定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本公司股東之權利，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五日（星期五）至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一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東名冊之股東登記手續。於上述期間將不會進行任何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釐定上述權利之記錄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一日（星期四）。為符合資格享有上述權利，所有過戶文件須不遲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四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送抵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
4.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上述決議案將以投票方式表決。
5. 為感謝本公司股東或受委代表出席大會，本公司將向每位親臨股東或受委代表致送壹份紀念品或壹盒茶點，不論其所持有或代表之股份數目或其所代表之股東數目。倘一名股東同時獲其他股東委任為受委代表，或一名受委代表代表多名股東，則上述各股東或受委代理將獲得之紀念品或茶點數目將以壹份為限。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于廣輝先生、宋永紅先生及任學農先生；非執行董事廖騫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潘昭國先生、李其先生及梁耀榮先生。